

2021 年度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疾控分中心预算公开

2021 年 5 月 14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预算 01 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预算 02 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预算 03 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预算 04 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预算 05 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预算 06 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预算 07 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预算 09 表）

九、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预算 11 表)

十、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预算 12 表)

第一部分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概况

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主要职责

主要职责：负责贯彻落实国家、省、市疾病预防控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负责辖区内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非传染性疾病等预防与控制工作；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灾害疫情应急处置；负责疫情及健康相关因素信息管理，开展疾病监测，收集、报告、分析和评价疾病与健康危害因素等公共卫生信息；负责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干预，开展食源性、职业性、放射性、环境性等疾病的监测评价和流行病学调查，开展公众健康和营养状况监测与评价，提出干预策略与措施；负责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对公众进行健康指导和不良健康行为干预；负责疾病预防控制技术管与应用研究指导工作；承担辖区内卫生健康管理服务的事务性工作等。

二、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一）机构设置

南阳高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以下简称高新区疾控分中心）是 2020 年末按照中共南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2020

）44 文件批复成立的，加挂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卫生健康服务中心牌子，机构规格相当于正科级，为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 12 名，其中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经费实行财政全额拨款。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部门预算包括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 2021 年收入总计 29.29 万元，支出总计 29.29 万元。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数据，无法与上年比较。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 2021 年收入总计 29.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9.29 万元；政府性基金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 2021 年支出总计 29.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29 万元，占 65.86%；项目支出 10.00 万元，占 34.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9.2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数据，无法与上年比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9.2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6 万元，占 4.98%；卫生健康（类）支出 27.10 万元，占 92.52%；住房保障支出 0.73 万元，占 2.50%。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单位具体情况：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9.2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等各项经费；公用经费 5.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等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1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数据，无法与上年比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数据，无法与上年比较。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5.1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我单位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1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1年部门预算金额共计29.29万元，其中项目共1个，金额为10.00万元。详见附件9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和附件10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2021年没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

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2021年部门
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2021年预算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	专户管理的教 育收费	本级财力 补助下级 支出	部门财政性资 金结转	提前下达转移 支付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财政拨款	292,884.32	一、基本支出	192,884.32	192,884.32	192,884.32					
二、行政事业性收费		1、行政人员经费	141,284.32	141,284.32	141,284.32					
三、专项收入		2、事业人员经费								
四、其他收入		3、公用经费	51,600.00	51,600.00	51,600.00					
五、国有资产资源有偿 使用收入		二、项目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六、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一）一般性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七、政府性基金		（二）特定类项目								
八、专户管理的教育收 费		1、政策性配套支出								
九、部门财政性资金结 转		2、事业发展专项支出								
十、本级财力补助下级 资金		3、其他资本性支出								
十一、提前下达转移支 付资金		4、偿债支出								
		5、其他								
本年收入合计	292,884.32	本年支出合计	292,884.32	292,884.32	292,884.3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

单位：元

收 入		备 注
项 目	金 额	
一、财政拨款	292,884.32	
二、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专项收入		
四、其他收入		
五、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六、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七、政府性基金		
八、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九、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		
十、本级财力补助下级资金		
十一、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本年收入合计	292,884.32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行政人员经费	事业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292,884.32	192,884.32	141,284.32		51,600.00	100,000.00	100,000.00	
			[150001]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	292,884.32	192,884.32	141,284.32		51,600.00	100,000.00	100,0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9,736.32	9,736.32	9,736.3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68.16	4,868.16	4,868.16					
210	04	01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67,326.48	167,326.48	115,726.48		51,600.00	100,000.00	100,00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651.12	3,651.12	3,651.1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302.24	7,302.24	7,302.2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财 政 拨 款
一、财政拨款	292,884.32	一、基本支出	192,884.32
		1、行政人员经费	141,284.32
		2、事业人员经费	
		3、公用经费	51,600.00
		二、项目支出	100,000.00
		（一）一般性项目	100,000.00
		（二）专项资金	
		1、政策性配套支出	
		2、事业发展专项支出	
		3、其他资本性支出	
		4、偿债支出	
		5、其他	
本年收入合计	292,884.32	本年支出合计	292,884.32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行政人员经费	事业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292,884.32	192,884.32	141,284.32		51,600.00	100,000.00	100,000.00	
			[150001]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	292,884.32	192,884.32	141,284.32		51,600.00	100,000.00	100,0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36.32	9,736.32	9,736.3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4,868.16	4,868.16	4,868.16					
210	04	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67,326.48	167,326.48	115,726.48		51,600.00	100,000.00	100,00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651.12	3,651.12	3,651.1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302.24	7,302.24	7,302.2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疾控分中心

单位: 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资金来源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基金安排	专户安排	本级财力补助 下级支出	上年结转安 排	提前下达转移支 付安排
							小计	财政拨款					
**	**	**	**	**	**	1	2	3	9	10	11	12	13
					合计	192,884.32	192,884.32	192,884.32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1,064.00	41,064.00	41,064.00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0,769.00	40,769.00	40,769.00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492.00	30,492.00	30,492.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9,736.32	9,736.32	9,736.3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868.16	4,868.16	4,868.1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651.12	3,651.12	3,651.1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7,302.24	7,302.24	7,302.24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1,600.00	51,600.00	51,6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838.64	1,838.64	1,838.64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562.84	1,562.84	1,562.84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单位：元

项 目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共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疾控分中心	
年度履职目标	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灾害疫情应急处置，巩固疫情防控成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1	贯彻落实疫情防控相关政策	
	任务2	加强疾控分中心以及配套设施建设	
	任务3	营造疫情防控浓厚宣传氛围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29.3
	1、资金来源：（1）财政资金		29.3
	（2）其他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9.3
	（2）项目支出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化、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 / 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 / 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 / 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变动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 / 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 / 政府采购预算数) ×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算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时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 / 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 / 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 /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 / 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履职目标实现	贯彻落实疫情防控相关政策	100%	
		加强疾控分中心以及配套设施建设	>95%	

		营造疫情防控浓厚宣传氛围	>9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促进南阳形象提升	>9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